

#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3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07 月 21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07月1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04月19日起至2023年06月30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82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34,195.0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股票指数基金，在力求对沪深 300 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的方法进行积极的指数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产品，在标的指数成份券权重的基础上根据量化模型对行业配置及个股权重等进行主动调整，力争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在控制跟踪误差的基础上获取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如果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p>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包括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参与股指</p>

	期货交易策略、参与国债期货交易策略、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257	0182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49,077.72 份	13,785,117.32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04 月 19 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897.34	-13,796.68
2. 本期利润	-234,818.65	-141,200.0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3	-0.022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463,403.92	13,439,514.8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57	0.9749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本基金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3%	0.72%	-7.30%	0.81%	4.87%	-0.09%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1%	0.72%	-7.30%	0.81%	4.79%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君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发起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年04月19日-2023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国泰君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年04月19日-2023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理期限		证 券 从 业 年 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崇海	国泰君安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泰君安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泰君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泰君安科技创新精选三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泰君	2023-04-19	-	12 年	胡崇海，浙江大学数学系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博士，11 年证券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曾任香港科技大学人工智能实验室访问学者，其后加盟方正证券研究所、国泰君安证券咨询部及研究所从事量化对冲模型的研发工作，2014 年加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量化投资部、

	<p>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经理。</p>			<p>权益与衍生品部担任高级投资经理，从事量化投资和策略研发工作，在 Alpha 量化策略以及基于机器学习的投资方面有独到且深入的研究。现任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p>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行为，无侵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有的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因组合投资策略需要，除指数基金投资指数成份券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4 次。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以来，对于经济与政策预期的反复，导致了市场情绪的波动。一季度较高的经济预期，曾

带动市场明显回暖，之后高频数据的分化，又使得行情震荡；而进入二季度，由于经济数据的疲软，市场又开始担忧经济复苏的持续性，预期趋势性转弱，市场明显回调。本基金二季度从成立以来，在建仓的过程中并未做太大择时操作，同时因本基金成立规模较小，在二周之内即完成了建仓。

从全市场行业来看，二季度随着“数字经济”的主题投资行情的持续演化，计算机、传媒、通信和电子是仍然是相对强势的行业。但是就细分赛道而言，“数字经济”内部结构也经历了多次轮动，高波动是新兴行业的特征。今年以来“中特估”作为市场另一个投资主线，在 5 月市场经济悲观预期中曾明显回调，但在 6 月的政策影响下又开始领涨，在当前存量市场博弈的行情特征下与新兴行业的走势形成较强的轮动效应。

从主要宽基指数来看，二季度沪深 300 指数表现较差（跌幅 5.15%），显著差于国证 2000 指数和中证 1000 指数（跌幅分别为 2.56%和 3.98%），跟中证 500 指数相差无几，但要优于科创 50 和创业板指等新兴板块指数。从行业贡献度来看，二季度没有哪个行业对沪深 300 的贡献度较大，家电行业略占优，人工智能相关板块的波动对沪深 300 指数的走势影响整体有限，而食品饮料和医药两大非周期行业则拖累着指数的表现。

从主要风险因子的走势来看，与一季度小盘股风格占优不同，二季度大小盘股表现较均衡。动量因子在去年四季度开始显著失效，期间股票的反转效应得到强化，然而今年一季度动量因子表现略有回升，二季度动量因子持续走强，接近历史平均水平。从风险因子的表现来看，二季度估值因子延续了一季度的强势表现，回归到历史常态表现，除数字经济等热门主题外，低估值仍然是二季度的主线，成长因子和分析师情绪因子持续表现弱势。Alpha 表现方面，二季度高频因子和基本面因子表现相比上期都更强。随着二季度市场主题逐渐分散，市场波动率提升，高频因子的有效性提升。同时，基本面因子的整体表现依然符合历史规律，无明显失效的趋势。二季度 AIGC 的极端市场行情出现缓解，分散的市场环境更有利于 Alpha 模型的发挥，模型的整体表现达到了我们的预期，我们延续一贯的稳中求胜的投资理念，市场风格不适应的阶段尽量减少回撤。根据我们对年内投资组合的业绩因子来看，在主要市场风险因子暴露上的整体收益也十分有限，超额收益主要来自于模型的选股能力，即模型的特质 Alpha 部分。为了进一步强化模型的选股能力，在未来的研究方面我们将加大另类因子的挖掘力度，在扩充有效因子库的基础上根据市场特征的演化有针对性地改进了模型，提升了模型整体的性能。

从沪深 300 指数当前的估值水平来看，截至 6 月底其加权 PE 不足 12 倍，依然处于历史较为低估的水平，在历史上的分位数低于 45%，随着沪深 300 指数中大盘成长股越来越多以及新兴行业占比越来越大，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指数整体的估值水平，但同时也进一步提升了指数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当前从盈利能力来看，沪深 300 依然是主要宽基指数中最强的之一。未来随着经济的全面逐步复苏，指数有望迎来估值和盈利的双击。我们认为做为一个大盘成长和大盘价值股的代表，沪深 300 指数从长期来看依然有其特殊的配置价值。

我们预计，未来一年市场依然会保持风格切换较快的特点，且市场热点依然较为分散，相对于主观选股来说，量化投资仍具有很高的性价比。尽管市场风格和行业走势会发生变化，但我们仍将坚持一贯的投资理念和投资组合管理体系。在本基金中，我们通过挖掘有投资逻辑的 Alpha 因子，不断改进底层量化模型以及定期监控策略的表现等方式来增强策略表现。我们一直坚守一贯的投资体系和理念，并尽可能以此来稳定投资者对我们超额收益率的预期。在量化增强层面，我们将结合

财务数据为基础的基本面信号和高频量价信号，通过机器学习模型来有效选择因子，并通过投资组合管理来控制模型在主要市场风险和行业上相对于基准指数的暴露程度，力求以较为稳定的方式增强沪深 300 指数。由于基本数量化和高频量价在信号层面较低的相关性，我们相信能够在兼顾两者的情况下追求稳健的 Alpha。作为宽基指数的增强型量化产品，我们具有越跌越安全的特点，投资管理人始终保持高仓位运作，并以稳健的方式跑赢指数。我们的投资策略是通过积少成多、以概率取胜的方式增厚投资收益，因此更需要投资者长期持有。我们认为沪深 300 指数当前整体估值低于历史均值，是中国核心资产的最好的代表，从中长期维度指数未来上涨的空间依然大于下跌的空间，我们将努力通过科学的手段增强量化模型的超额收益率水平，以此不断为客户增厚投资收益。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757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30%；截至报告期末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749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30%。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3,071,251.91	92.52
	其中：股票	23,071,251.91	92.5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03,423.53	7.23
8	其他资产	62,469.13	0.25
9	合计	24,937,144.57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39,342.00	2.97
C	制造业	10,469,747.00	42.0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56,956.00	2.64
E	建筑业	434,574.64	1.75
F	批发和零售业	71,712.00	0.2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95,886.00	1.59
H	住宿和餐饮业	33,872.00	0.14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7,744.00	4.13
J	金融业	3,621,215.00	14.54
K	房地产业	24,757.00	0.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1,310.00	1.5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19,460.00	1.6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2,665.00	0.17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329,240.64	73.60

###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9,580.00	0.40
B	采矿业	300,098.00	1.21
C	制造业	2,884,623.56	11.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0,529.00	0.97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3,860.00	0.4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5,656.71	1.39
J	金融业	416,672.00	1.6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40,992.00	1.37
S	综合	-	-
	合计	4,742,011.27	19.04

###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700	1,183,700.00	4.75
2	300750	宁德时代	3,200	732,128.00	2.94
3	601318	中国平安	10,000	464,000.00	1.86
4	300014	亿纬锂能	7,100	429,550.00	1.72
5	600031	三一重工	25,600	425,728.00	1.71
6	600050	中国联通	77,800	373,440.00	1.50
7	601998	中信银行	59,500	355,810.00	1.43
8	000333	美的集团	5,800	341,736.00	1.37
9	601728	中国电信	58,700	330,481.00	1.33
10	002594	比亚迪	1,200	309,924.00	1.24

###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22	科伦药业	6,500	192,920.00	0.77
2	601003	柳钢股份	47,000	189,880.00	0.76
3	000997	新大陆	10,000	189,000.00	0.76
4	002531	天顺风能	12,400	188,852.00	0.76
5	601077	渝农商行	47,600	170,884.00	0.69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若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基差水平、与股票组合相关度等因素，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或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参与国债期货交易。若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基差水平、与债券组合相关度等因素，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或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6 月因违反多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处以责令改正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因违反外汇账户管理规定，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处以责令改正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2,469.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2,469.13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04 月 19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09,999.00	5,010,00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739,578.84	8,787,537.9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500.12	12,420.6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49,077.72	13,785,117.32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 C
基金合同生效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9,000.00	5,010,00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9,000.00	5,01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5.19	36.34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

##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5,019,000.00	58.82%	15,019,000.00	58.8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2,005.42	0.01%	-	-	-
合计	15,021,005.42	58.83%	15,019,000.00	58.82%	-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0419-20230630	15,019,000.00	-	-	15,019,000.00	58.82%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p> <p>(1) 基金在短期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p>(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p>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0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2、《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国泰君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gtjazg.com>。

###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